

赣州市中医院新院彩超等设备

项目概况

赣州市中医院新院彩超等设备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获取招标文件，并于 2024年07月16日 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投标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

项目编号：JXTC2024-GZ-G001品目三

项目名称：赣州市中医院新院彩超等设备
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预算金额：5000000.00 元

最高限价：4500000.00

采购需求：

采购条目编号	采购条目名称	数量	单位	采购预算（人民币）	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
赣市购 2024F001170726	其他收入资金	2	套	5000000.00元	详见公告附件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，包含安装调试，并交付使用。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3. 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，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（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），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。4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，必须提供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的产品。5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5.1所投一、二、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用于临床的：二、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及登记表（新证不需登记表），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；所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一、二、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用于临床的：二、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，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；经营用于临床三、二类医疗器械的：三类医疗器械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，二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；（医疗器械注册人或者生产企业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医疗器械，不需提供）；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：

时间：2024年06月24日 至 2024年07月01日，每天上午0:00至12:00，下午13:00至23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

方式：网上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

售价：0.00元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：

2024年07月16日 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（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，不得少于20日）

地点：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

五、公告期限：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1. 本项目采购国产产品，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。 2. 潜在投标人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jxsggzy.cn/web/>）注册并办理江西省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。
3.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 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 5、投标人可就一个品目或多个品目进行投标，需分别制作投标文件。

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赣州市中医院

地址：赣州市西津路16号

联系方式：0797-810920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

联系方式：0797-8389887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高晓正

电话：0797-8389887